

证券代码：834696

证券简称：海通基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李正阳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李正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命原因

姚遥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李正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拟任董事李正阳，女，200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就职于艾丝碧西食品有限公司巴黎贝甜，任门店销售。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召开董事会提名新任董事人选并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姚遥女士仍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